

臺南市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六甲國中)
107 學年度國小學生寒假營隊實施計畫

◎緣起

本校爭取國教署及教育局經費所成立之「臺南市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六甲國中)」(簡稱「職探中心」)，提供鄰近國小高年級學生更多職業試探及體驗之機會，規劃於寒假辦理職業試探體驗營隊。分別舉辦食品群及設計群二類，提供國小高年級學生相關職場之體驗。

壹、依據 107 年 10 月 11 日南市教安(一)字第 1070994194 號函及其補助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作業要點辦理。

貳、目的：

- 一、為提供國小學生多元職業試探機會，並建立其正確職業價值觀。
- 二、提供對職業試探課程有興趣的學生相關體驗機會，安排職業體驗課程活動，協助其對生涯的自我探索，以利未來之生涯發展。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臺南市立六甲國中
- 四、協辦單位：曾文農工、後壁高中、田力工坊

肆、參加人員：本市國小對食品群及設計群(陶藝、木工)有興趣之高年級學生，每梯次 30 人，共計 1 梯 30 人次。

伍、辦理課程及梯次：108 年 1 月 24~25 日【星期四、五】共 1 梯，(六甲國中保有課程變動之權利)

寒假營隊活動時間表				
第一天(1/24)			第二天(1/25)	
時間	課程		時間	課程
08:10~08:30	相見歡		08:10~08:30	相見歡
08:30~09:00	暖機時間		08:30~10:10	參觀白人牙膏觀光工廠
09:00~12:00	第一組 設計群 陶器製作	第二組 食品群 杏仁瓦片製作	10:10~11:40	參觀美雅家具觀光工廠
12:00~13:00	午休時光		11:40~13:00	午休時光(於美雅家具用餐)

13:00~15:40	第一組 食品群 杏仁瓦片 製作	第二組 設計群 陶器製作	13:00~15:40	參觀勞動部勞動力發 展署雲嘉南分署
15:50	賦歸		15:50	賦歸
開辦日：1/24、25				

陸、參加學生及學校需配合事項：

- 一、本營隊以對於職業體驗有興趣學生為參加對象。
 - 二、本課程參加名額有限，原則上以完成報名手續先後順序為錄取標準，錄取名單將擇期於六甲國中校網公告，公告後若各校參加學生有異動，將依據候補名單依序遞補。獲錄取者請務必全程參與。
 - 三、報名方式：請於108年1月11日（星期五）中午前上網完成報名（六甲國中職探中心預定於1月14日校網公告），報名網址：
<https://goo.gl/forms/Jw5AEbAYYjSQYfiB3>
如有問題請洽 06-6982040#106 陳品儒小姐，俾辦理活動相關聯繫事宜。
 - 四、報名參加寒假營隊的學生，請務必填妥家長同意書（如附件一），家長同意書請於營隊報到時交至本校。
 - 五、營隊集合方式採自行到本校職探中心集合，請家長準時接送。
 - 六、務請各校承辦人提醒參加學生注意服裝儀容、生活常規，以維護體驗實作安全，切勿穿拖鞋、嬉戲追逐喧嘩，並請注意交通安全。
 - 七、為瞭解體驗課程是否適宜，體驗活動當天學生需填寫學習單，煩請提醒學生活動當天攜帶筆、筆記本、手提袋，並請師長提醒學生勿攜帶貴重物品，個人物品須自行保管。請自備環保杯取水及環保筷食用午餐。
- 柒、經費：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之經費專款支應。
- 捌、預期效益：
- 一、對職業體驗課程有興趣的學生，皆能透過職業體驗活動，增進對相關職業的自我探索，以利未來之生涯發展。
 - 二、透過參加職業體驗活動，增進學生對職場工作內容的了解，以奠定其生涯發展基礎，啟發學習動機及繼續發展職涯工作的能力。
- 玖、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另行修正公佈。

職探中心執秘：

輔導組：

輔導主任：

校長：

臺南市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
(六甲國中)107 學年度國小學生寒假營隊小體驗營

- 一、 依據：臺南市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六甲國中)107 學年度國小學生寒假營隊實施計畫
- 二、 目標：
 1. 增進國小高年級學生對食品、設計職群相關職業之初步認識
 2. 實現生涯發展向下紮根之理想
- 三、 參加對象：本市公私立國小高年級學生
- 四、 主辦單位：臺南市立六甲國中
- 五、 營隊時間：需全程參加。
- 六、 營隊地點：六甲國中職探中心(臺南市六甲區民權街 43 號)
- 七、 研習內容：
- 八、 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 108 年 1 月 11 日(五)中午止，額滿為止
- 九、 費用：完全免費
- 十、 報到注意事項：
 1. 08:10~08:30 攜帶家長簽名之家長同意書於職探中心報到
 2. 15:50 由家長於校門口接回
- 十一、如有任何問題，請洽陳品儒小姐 06-6982040#106

臺南市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六甲國中)107 學年度國小學生寒假營隊活動家長同意書

本人子弟就讀_____國小__年__班_____同學，余同意於 108 年 1 月 24、25 日參加由臺南市立六甲國民中學承辦之職探中心體驗活動，該活動由學生主動報名參加，本人將叮囑敝子弟活動期間須遵守各項行為規範，亦請校方提供關心與協助；唯該活動屬自願參加性質，敝子弟仍自負安全之責任，謹知陳，並祈諒察。

此致

臺南市立六甲國民中學

立書人(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